

如果遭遇職業災害，有什麼樣的給付？

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有三種給付項目：醫療給付、傷病給付、失能給付

1. 醫療給付

當遭遇職業災害接受治療時，包含住院及門診，可以使用職災醫療書單。

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會支付部分負擔，因此醫療費用較便宜。填寫事故發生經過並由公司確認後，即可在住院及門診就醫時使用。

2. 傷病給付

當遭遇職業災害不能工作獲得薪資時，可以向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申請傷病給付。傷病給付前兩個月為平均投保薪資的 100%，從第三個月開始到第二十四個月為平均投保薪資的 70%，其餘 30% 由公司負擔。職業醫學專科醫師會協助您評估何時可以嘗試回復工作。

3. 失能給付

如果經過治療之後，身體功能無法完全恢復，可由醫師評估是否為永久失能。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失能給付有 15 個等級，依照失能等級，失能給付金額為 45 日至 1800 日平均投保薪資。

4. 舊制 vs 新制

舊制		新制 (111.5.1 後施行)
免部份負擔 住院期間 30 日內膳食費減半	醫療給付 因職災而有醫療需求時使用 (門診、急診、住院)	免部份負擔 住院期間 30 日內膳食費減半 補助「健保給付之自付差額特殊材料」之自付差額費用
第 1 年 70% 第 2 年 50%	傷病給付 因職災不能工作致未領原有薪資，自第 4 日起得請領。	前 2 個月 100% 之後皆補助 70% (請領期間最多 2 年)

按年資計算，基本保障 4000 元	失能給付 因職災受傷，治療後症狀固定，經醫師診斷永久失能者得請領	按失能程度計算，依 投保薪資發給 20, 50, 70%
按投保薪資 50%計算 基本保障 3000 元	遺屬年金 加保期間遭遇職災死亡時，符合條件之遺屬得請領	按投保薪資 50%計算 不符資格者得請領遺屬一次金

5. 職業醫學中心是什麼？

職業醫學中心提供檢查、診斷與治療職業病及職業傷害的服務。我們會協助您確認目前的問題是否與工作相關，說明您在法律上的權利，並協助您申請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給付。職災勞工前來認可醫療機構將提供：

- (1) 職業傷病診斷/治療
- (2)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
- (3) 職場復配工服務
- (4) 職災勞保給付協助
- (5) 醫療復健失能評估
- (6) 職災資源轉銜服務

		
財團法人職災預防及 重建中心-職災資源手 冊	財團法人職災預防及 重建中心-官方 LINE	聖馬職業醫學科-線上 掛號

		
聖馬職業傷病診治中心網站	勞保局 E 化服務系統	書單下載

若您想對以上的內容進一步了解，請洽諮詢電話：05-2756000 轉 3317、3318、3329

 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關心您